語絲

第六十三期

每星期一出版

地址：北京大學第一院新潮社

報費：每份本京銅元四枚外埠連郵費二分半年五角全年一元郵票代價以九五折算

廣告費：每方寸每期五角十期以上七折二十期以上對折

罵瞎了眼的文學史家！

劉復

從前我很失望，說中國近數十年來，不但出不出一個兩個驚天動地的好人，而并且出不出一個兩個驚天動地的壞人，如名盜名賊名妓名優等。

後來可漸漸的感覺到我的謬誤了。一九二〇年在倫敦，就聽見有人說，我們監督大人的英文，比英國的司各德還好。（注意這不是賣魚肝油的，乃是英國第一個歷史小說家 walter Scott）接着是聽說上海灘上，出了一個大詩人，可比之德國的 Goethe 而無愧。接着是又聽說我們中國，連 wilde 也有了，Johnson 也有了，Tagore 也有了，什麼也有了什麼也有了……這等消息，眞可以使我喜而不寐，自恨當初何以如此胡塗，把中國人看得半錢不值。

最近，可又聽說我們北京同事中，出了一位奇人。此人乃是

北京大學教授（附註）陳源先生

即著名西瀅的便是。

陳先生的英文，據說比 Dickens 更好。同時他還兼了三個法國差使，他

既是 Voltaire

又是 Zola

更是 France

這等的話，都是見於經典的，并不是我信口胡謅。我現在對於陳先生，歡喜贊嘆之餘，敬謹把他介紹於語絲的六千個讀者；這件事，亦許是褻瀆了陳先生，因為我料定知道而且景仰陳先生的人，至少總也有六千倍的六千了。

我所代陳先生憤憤不平者，便是我翻遍了一切的英國文學史，沒有看見陳先生的名字。這些編文學史的，眞是瞎了眼！而且陳先生不但應在英國文學史有地位而已也，他既是Dickens Voltaire-Zola-France四個人的合體，那便是無論那一種世界通史中都應該大書特書的，然而我覺孤陋寡聞，沒有找到一些影子。更退一百步說，法國 Institut 面前，至少也該把他們貴法國的 Voltaire-Zola-France的合體，大大的造起一座銅像來，然而我離開法國時，好像還沒有看見，許是還沒有完工罷，然而那班 Institut 的老頭兒，可眞是胡塗到萬分以上了。

再退一萬步，H. G. W. ll 的那部通史大綱

本期目錄

罵瞎了眼的文學史家 劉復
劉博士訂正現代文學史冤獄圖表 愛管閒事
寫在劉博士文章及愛管閒事圖表的後面 林語堂
茶話乙 豈明
夢遊 平伯
救救孩子 春臺
果贏與麻蜂 張久
命運是一個屠戶 汪靜之
我所愛的幾首歌 黃明

好像也沒有陳先生的名字。這眞有些古怪了。

Wells 是陳先生的好朋友。我記的有一次，他寫信與陳先生，不寫 Dear Mr. Chen 而寫 Dear Chen 陳先生便高興的渾身搔不着癢處，將原信逼不友朋。無如 Wells 竟胡塗到萬萬分，著書時把個極重要的人物，而同時又是他最親密的朋友，竟輕輕的忘去了。好像我在雜誌上，看見許多歷史家說 Wells 不配做歷史書，因爲他將許多的史事弄錯了。我不是歷史家，不能評判這些評論對不對。現在就這件事上看起來，却要說 Wells 的挨罵，眞是活該。

我代陳先生憤憤不平，我除痛罵這班歷史家瞎眼而外，更無別法。但我很希望北大史學系主任朱逷先先生不要也忽略了這一件事。逷先，你該知道我們現在只有這一個人替我們中國綳綳場面，你還不趕緊添設『陳源教授之研究』一科麼？

（註）『北京大學教授』六字，應當譯作“a teacher of the Peking national University something like a professor or a lecturer”

這是一九二〇年三月某日，陳源教授在倫敦泰晤士河邊上倫敦橋畔說的話。

劉博士訂正中國現代文學史寃獄圖表

（參觀劉博士本文）　地：東安市場太和春飯館樓上

時：民國十五年元月十七日晚八時五十五分　編者：　愛管閒事：

※凡『公擬』者卽大家在東安市場某某樓上酒醉飯飽以後讀劉君文時所公擬

		（出處及典故）
Scott	（寶鱉魚肝油公司伙計）	公擬：同名故
林肯	（徐樹錚）	公擬：同係被弒而死
畢士麥	（段祺瑞）	公擬：同係主戰
Dreyfus	（章士釗）	西瀅擬：同受“主持公道”者（卽左拉）的援助 現代評論第56期
Tennyson	（聞一多）	公擬；歌頌，盤古，女媧，軒轅，項羽，仲尼的功德；提倡“國民文學”
Socrates	（山東張紳童）	公擬：著有五教合一，世界大同等論
Tagore	（徐詩哲）	文士擬，
Beardsley	（淩叔華女士）	她描過他的畫，所描的見去年十月晨報副刊
Volaire	（陳　瀅）	志摩擬
France	（陳西瀅）	志摩擬：見十五，一月十三晨報副刊
Galsworthy	（陳大悲）	評過他的戲劇
Pestalozzi	（　耀翔）	注重兒童教育如三字經之類
Goethe	（郭沫若）	自擬（？）
阿哥的 English	Charles Dickens	阿哥的妹妹擬

以上 ↑

水平線

↑ 以下

劉半農　卽 Something like a professor or lecturer of the Peking National University. 西瀅擬，見本期劉博士文後小註

周作人

魯迅

其他『學匪』　（擷英飯店及太平湖飯店掌櫃擬）

寫在劉博士文章及「愛管閒事」圖表的後面

林語堂

半農吃完了飯，拿起『局票』的，紅紙，提起一枝法國自來水筆，把喫飯時大家談笑的材料信筆直書，外國臭蟲一般兒大的字足足寫上了五張的『局票』。這是半農的本領，大家很佩服的。其後又有署名『應愛管閒事』者把這些材料集成一『劉博士訂正中國現代文史學冤獄圖表』，大家意思，誰有話儘管『寫在後面』，不拘一句兩句都好，務以達到湊成三四千字的目的而止，爲的是要補本期的空白，因爲來稿實太沉悶了。我現在想多說些空頭話亦聊有湊成字數之意；與財政總長發空頭支票，湊足五成薪俸用意相同)。最可惜的，就是我們『大老板』今天不到會，不然 定有佳句來給我們欣賞的。

『愛管閒事』君將表給我看了之後問我意見如何，請我也將我的意見『寫在他的思想的後面』。我看中國現代文壇有這末好的景象，有這末許多位站在狄根司水平線以上，有這末許多位夠得上列名大英百科全書或世界通史上，自然是很可喜的一個景象，前途甚可樂觀似的，吾復何言哉。對于大家所擬的，我也有贊同的，也有不贊同的。贊同的如：林肯被弒而死，徐樹錚亦被弒而死，故徐樹錚即林肯，這種邏輯，誰也不能否認；不贊同的如章士釗比 Dreyfus 我絕難與以同意，理由是 Dreyfus 不曾做過法國教育總長，也不曾長過法國農大，這樣一比擬，難免要叫不懂法國文學史的人誤會。其餘的，我沒什麼意見；爲的是這些文學界主人翁的文章，有的不曾看，有的不想看，有的不上看，未便遽爾發表意見。再有一種是原文方面尚未看過，難知所擬倒底是否切當，但是如果所擬切當，原文也就不想看，而且大可以不看了。到底我的文學鑑賞力還太幼稚，總還是以在狄根司水平線以下作家的文章爲有趣，好像鄉下人喜歡吃西湖龍井不懂鐵觀音的口味，這却只能怪我自己，我生三十年， 到現在還是如此，此後大概不會十分長進。但是我也有抗議之處，水平線以上所擬，若是當做一種玩意兒而勿論，若是當做我們史學系主任朱逷先先生考訂文學史的材料，即除如張耀翔，陳大悲山東張神童，成績卓著，衆所共仰者外，于事實未詳者，仍須加以一番考證工夫，且須定一條原則，此後凡欲補充在水平線以上者，皆須由語絲社同人『公擬』。其爲文士自擬，或有私人關係而擬者，概勿與照錄。第二條就是比例須較嚴格才行，不然中國文壇進步的太快，亦是不佳之象，你想新文學運動胚胎時代還未到，已有了葛德，若單有一位葛德，我輩已大可放下筆回去耕田，何況于不到十年之內于葛德之外，又有了佛朗西，又有了蘇格拉底，其餘若送朋友婚禮，訂婚或成婚都包括在內，也須老老實實，掏出錢來買點東西，勿信手拈來，以大人物頭銜相贈，便算盡了友誼，這樣一來，文豪就要長的比雨後的春筍還快，亦是不吉之兆，等回我跑到講堂上，看見我的學生這邊是杜甫，那邊是李白，那位不及格的是羅素，那位麻子是約翰生，那位曲背羅鍋兒是，Po。那位猶太鼻子的是 Renan，我的休息室聽差是項羽，倒便壺的是蘇子瞻，這樣一來可就眞正糟盡天下之大糕，過去的文學大家也就沒有趣味去讀了。現在姑就我對於該表三點意見寫上（這不是已有一千多字」嗎？）

A. 奏功的。聞一多比 Tennyson 是我提議的，因爲 Tennyson 是有功于英國的『國民文學』，參見 Idylls of the King。還有一層，你想：Sir Galahad 不就是趙子龍嗎？

B. 補漏的。梅蘭芳——不是明明白白代表東方文化唯一的，生存的，藝術界主人翁嗎，怎末把他遺漏了？將來朱主任編纂二十世紀初葉文學史，戲劇一門，若單靠這張表，不是又要鬧成大笑話嗎？

C. 希望的。遽『愛管閒事』君所編表，中國文壇之將來必定很有希望，但是女士們終還嫌太少，這不能不算爲我們現代文學大昌明時期的一個小小遺憾，我們替我們的葛德，佛蘭西

蘇格拉底惋惜。應該再出幾位女文豪來才好。我很景仰法國文學界的幸福，常常有閨淑們的salon 可以集會，或談文學，或談哲學，同時又可以喝到很好的酒，吃得很好的點心，你看Volt ire的Zadig 不是在 La duchesse du Maine的『沙朗』做成，晚上誦讀給文士閨淑們聽的嗎；Catilina 不是也在那閨淑的私寓排演的嗎？什麼Madame de Sevigne, Marquise de Rambouillet 頂好的名目就還沒有中國的閨淑們充數。再Madame Pompadour 也得出了一個才行此外男的也還缺少幾位，像 Paudelaire 就非有不可，郁達夫君略可以比得上，我相信這比擬比上面的表那一種還合式，所差的我們的Baudelaire 不曾娶一個。negress 再有一位Jean Jacque也是非有不可。沒有，總是現代文壇的缺憾。等我想想看，誰也是私牛子？

茶話乙

豈明

語絲第三卷中登過五篇「茶話」，現在總稱之曰甲，以後續寫，從乙起以干支紀數。十五年一月十六日。

六　和魂漢才

近日又因傷風臥病，不能作事，只好看書消遣。其一是 Francis Espinasse 的服爾德傳一本小册子，看了很有興趣，其一是加藤咄堂的民間信仰史，雖有五百頁，却也愉快地讀完了。第六章裏講到「文化之民族化」的地方，有一節很妙的話，即儒學大家管原道真(845—903)曾說，「凡神國一世無窮之神妙，非他國之所得而窺知，漢土三代周公之聖經雖然可學，但其革命之國風所當深加思慮。」他曾主張「和魂漢才」，這與張之洞的那個中學為體西學為用正是一樣。管原生當中國唐末，十一歲即能詩，事君盡忠，為同僚所讒毀，謫死筑紫，後人崇祀為天滿神，猶中國之文昌帝君。

同書又引桂林漫錄，云中國經典中孟子一書，或因主張民貴的關係，與日本神道之御意不合，故船中如載有此書，必遭覆沒。明謝在杭的五雜組亦云，「倭士亦重儒書，信佛書。凡中國之經皆以重價購之，獨無孟子。有攜此書往者，舟輒覆溺。」這自然只是一個傳說，但其意義很是重大。日本的「中學為體西學為用」的主張實在要比中國更是久遠強固，張之洞的格言日本在一千年前早已有了。至於以後還主張能夠維持得多久，還須看將來，不過中國的國風是革命的，倘若所謂為體的中學不是革命的性質的，當然不能存立，這一點還不難解決。謎之國或者倒還是在日本。

七　凶喪與買水

英國茀來則博士著普許嘿之工作(F. G. Frazer, Psyche's Task) 第五章云，野蠻人送葬歸，懼鬼魂復返，多設計以阻之。通古斯人以雪或木塞路，緬甸之清族則以竹竿橫放路上。納巴且之曼伽族葬後一人先返，集棘刺堆積中途，設為障礙，上置大石，立其上，一手持香爐，送葬者悉從石上香烟中過，云鬼聞香逗留，不至乘生人肩上越棘刺。顏氏家訓卷二云，「偏傍之書，死有歸殺，子孫逃竄，莫肯在家，畫瓶書符，作諸厭勝。喪出之日，門前然火，戶外列灰，祓送家鬼，章斷注連，凡如此比，不近有情，乃儒雅之罪人，彈議所當加也。」今紹興凶喪，于門外焚穀殼，送葬者跨烟而過，始各返其家，其用意相同，即防鬼魂之附著也。

周去非嶺外代答卷六云，「欽人始死，孝子披髮頂竹笠，攜瓶甕，持紙錢，往水濱號慟，擲錢於水而汲歸浴尸，謂之買水，否則鄰里以為不孝。今欽人食用以錢易水，以充庖廚，謂之沽水者，避凶名也。邕州溪峒則男女羣浴于川，號泣而歸。」今紹興人死將斂，孝子衣死者之衣，張黃傘，鼓樂導至水次，投銅錢鐵釘各一，汲水歸以浴尸，亦名買水，蓋死者自購水于水神也。俗傳滿洲入關，越人有「生降死不降」之誓，故斂時束髮為髻而不辮，又不用清朝之水，自出錢買之，觀代答所記則此

風宋時已有之，且亦不限于越中一隅也。紹興轉鋼之儀式亦頗鄭重，鋼即起于傾浴尸水之地，狀如流星，本為死者之魄，唯又別有鋼神，人首雞身，相傳舊有牝牡二神，趙匡胤未遇時投宿人家，値回殺，攫得其一食之，以後世間遂祇有雌神云。

以上是張辮帥復辟的那幾天，在會館破屋中看書遣悶時隨筆的一則，前後已有十年，那時還寫的是三脚貓的文言，但是內容還有點趣呀，所以把牠鈔在這里。我們可以看出野蠻思想怎樣根深蒂固地隱伏在現代生活裏，我們自稱以儒教立國的中華實際上還是在崇拜那正流行於東北亞洲的薩滿教。有人背誦孔孟，有人註釋老莊，但他們(孔老等)對於中國國民實在等于不曾有過這個人。海面的波浪是在走動，海底的水却千年如故。把這底下的情形調查一番，看中國民間信仰思想到底是怎麼樣，我想這倒不是一件徒然的事。文化的程度以文明社會裏的野蠻人之多少為比例，在中國是怎樣一個比例呢？

夢游

平伯

月日，偕友某夜泛湖上。於時三月，越日望也。月色朦朧殊不甚好。小舟欹側嬝娜，如夢遊。引而南趨，南屏黛色於乳白月芒下撲人眉宇而立。桃杏羅置岸左，不辨孰緋孰赤孰白。着枝成霧淞，委地疑積霰。花氣微婉，時翩翩飛度湖水，集衣袂皆香，淡而可醉。如是數里未窮。南湖故多荷芰，舉者風蓋，偃者水衣。舟出其間，左縈右拂，悉颯不寧貼，如一怯書生乍傍羣姝也。行不逾里，荷塘柳港轉盼失之，惟柔波汩汩，拍槳有聲，了無際涯，渺然一白，與天半銀雲相接。左顧，依約青峯數點出月霧下，疑為大力者推而遠之，疑視僅可識。涼露在衣。風來逐雲，月得雲歸，以嬌臉下窺，圓如珍珠也。旋又隱去，風寒逼人，湖水大波。迴眺嚴城，更漏下矣。

月，山陰偏門舟次憶寫。

寫這篇文章的因緣，在此略敘一下。十四年八月間得一夢，夢讀文兩篇，其一記彫刻的佛像二，姿態變幻，窮極工巧；其二記游西湖，亦殊妍秀。醒來其文悉不可誦，然意想固猶時時浮涌於靈府，就記下了較易省憶的一篇，即此是。篇中固亦有後來臆加的，如「南湖故多荷芰」一節是；然大體的意境，總與夢中的文境不遠。至於要寫文言，因為夢中所見本是古文，遂不得不力加摹擬。這却不是想去取媚「老虎」，千萬別誤會。臨了我還要講一笑話：就是這文脫稿以後，不署姓名，叫朋友們去猜。他們說大約是明人作的，至遲亦在清初。可差得太多了！我應當說：『不敢當！』這三個朋友中，有兩位實是我的老師，那令我更加惶恐了。誰呢？我可沒有告訴您的必要，您猜猜看。還有幾句附加的話，本文末一行所記，寫文的地和時，亦是夢中的影子，萬不可據為考據的張本。所謂「月」，乃指在月下寫記，並非某月的缺文。我覺得這種記時間的方法很好頑，雖然古已有之。您不記得嗎？武家坡中有所謂『薛平貴，在月下，修寫書文』，這便是一個再好沒有的先例了！

廿六日在北京東城記。

救救孩子

春臺

（螢火之五）

小孩Emile進來，毫不作聲，走到板椅上坐下。他亡的一聲，兩肩一抬，而頭微轉。這明白是哭後的餘音，有什麼委曲不伸之故，我早就見到他的面貌與舉止之不與平常一樣，但P夫人與D夫人都在忙晚餐及上燈事務，沒有注意他。到這時聽到小孩的聲音有哭意，所以問他了。

「Emile，你又怎樣了？」

「……亡……」他不答，仍是憤憤的。

「誰欺侮你？」

「Alexandre!」

「他怎樣呢？」

「他打我！」

「怎麼會打你的呢？」

「他們在點雞，我也在看。他說，這裏一隻黑雞婆，把我的頭壓下去，儘管打我。」

「你們反正頂难睡的，給他打，何必哭

呢。」P夫人知道 Emile 之哭無非是 Alexandre 打他之故，所以也不再問下去了。他對D夫人說，

「他也去點過了，我們的雞沒有缺少。」

「誰家少了雞嗎？」我問。

「一個小孩，從 Traize 來的，他說，走到我們村中，見一隻黑雞婆給狐拖去了，所以我去點我們的雞。 Emile 說的點雞也就是為此。那個小孩說竭力為我們追趕，因為他怕狐，所以沒有追上。他雖這樣說，我總有點不相信，或者他就是偷雞的，他恐怕我們疑心他，所以先來這樣說。他身邊的大皮袋中儘夠放一隻雞，我看他飽滿的放着的一定是這隻雞。」

聽了這番話以後，有很大的勢力教訓我，教我凡有人來對我說時，我不該相信，而且應該設想他所告我的反面才是事實。還有，凡見到什麼事情的時候，切勿據實告人，免得他人疑心我就是這事的罪犯。雖然我不想得這樣的教訓，然而我沒有能力抗拒，因為這印象已深深的攻破我的心關了。我不知稚弱的 Emile 的心中起了什麼作用。

※ ※ ※

燒麵包的爐房面前，我們談得很快活。我們的快活并不為不久就有蛋餅可吃之故，但我可預料，等到蛋餅烤熟，大家共食之時，必定更是快活哩。

好的，長柄的木鏟向爐中伸進去，熱氣騰騰的，一個蛋餅，上面烤到起泡，紅黃斑駁的，拏出爐口來了。

麥草編織的籃上放着這個圓蛋餅，D夫人取小刀分割起來。

我們還是很快活的談笑，不覺餅已割成小塊了。D夫人轉動草籃，取了兩塊交小姑娘 Philippine，而且說，

「這給你，快拏了去吃。」

我看這兩塊是最小的，於是明白夫人轉動草籃之意。我敢相信，以小姑娘眼光之銳敏，必看出這個意思的，我不知他發生什麼影響。其實，他不是守着不走而想吃餅的年齡了，怎受得起這種刺激呢。我也忍不住的也走開了。

※ ※ ※

「D夫人！」門外和緩的叫着，這明白是R夫人的聲音。

「請進來坐坐！」D夫人出去招呼。

「不來坐！」

「來坐坐！」

「……不知道可不可以，我想問D夫人借些東西。」說着難為情極了。

「倘若你喜歡。什麼東西呢？」

「想借幾個雞子，因為……我們正在烤麵包，想做點心去。……做來請D夫人嘗嘗哩。」

「雞子是有我們在這裏。」他說着走進去了。

我走出去與R夫人招呼。他手中是一隻蒲草小籃，編織之細與顏色條紋配置之美，很使我羨慕。我正想，我應該用什麼美麗的東西放到這籃中才不辜負這隻籃呢。D夫人拏了雞子出來。他放雞子在門背後，問R夫人取了小籃，不讓他看到，仔細的揀了放進去。呵，有負這場美事，放進去的雞子是頂小的。

不幸的，我儘管遇見這種現像，使世俗的惡根苗得移種到我的心中。魯迅先生盡力的喊救救孩子，說的是救救我一輩的孩子；然而又是一代了，救救孩子的希望居然輪到我的口中了。實在，這那裏是一個希望，只是做到這地步的不得已的歎息而已。

果蠃與麻蜂

張久

（蘄弛齋筆記之一）

羅素講心之分析第五次，謂「柏格森對於生物學甚有研究，說有一種動物，名叫麻蜂 (Ammophila)，他的本能甚為奇妙。他將種子產在毛蟲身上，又恰恰在毛蟲神經中樞上咬他數口，使他的神經麻痺了。但麻痺的程度決不至於致他的死命，只是使他不能走動。所以幼蟲出來，可以喫毛蟲的肉，而又不至於喫毛蟲的腐爛的肉」。（見十年一月八日北京大學日刊伏廬筆記。）羅素又據裴克漢夫婦的試驗，說，「法伯（柏克森所據者）的話都不對。麻

蜂的刺毛蟲，未必囘囘都能適中他的神經中樞。刺得輕時，依舊能夠走動；重時，竟至把牠刺死。而且看出幼蟲喫死肉，也並沒什麼要緊』（同上）刻偶翻宋葉大慶考古質疑，有一條與此極相像。藉此可見中國古代對於生物的見解。茲錄於下：——

舊見一相識云，『揚子言「螟蛉之子殪，而逢果蠃，祝之曰，「類我！類我！」』久則肖之矣」。揚子之言未然也。爾雅曰，「果蠃，蒲盧。」郭璞注曰，「卽細腰蜂也，俗呼蠮螉。」今此蜂或取桑蟲，或取蜘蛛之子，負而入房，遺子其身。數日，子出，因食其蟲而漸長。非是化他蟲爲己子也。』愚方疑其說，續見人言多與此同，乃知揚子之言未盡物理。

或曰，『詩不云乎，「螟蛉有子，果蠃負之。」鄭箋云，「取桑蟲之子，負持而去，養之以成其子，」中庸「蒲盧」注亦云，「取桑蟲之子，化之以成己子。」釋爾雅者亦云，「取桑蟲負之於木空、音孔）中，七日而化爲子。」搜神記曰，「土蜂純雄而無雌，不交不產；常取桑蟲之子育之以成己子。」今謂揚子之言未盡，然則彼皆非歟？』蓋『類我』之祝始見於法言，釋爾雅者既援法言而爲說，而鄭氏注詩禮亦本於子雲者也。

雖然，大慶亦未能輕信人言，妄疑前哲。續見本草，『「蠮螉一名土蜂，」陶隱居注，「雖名土蜂，不就土中作窠，謂摙（力展切）土作房爾。今一種黑色細腰，銜泥於壁及器物邊，作房，生子如粟，置其中；乃捕草上青蜘蛛十餘，置其中，仍塞口，以俟其子大而爲糧也。其一種入蘆竹管中，亦取草上青蟲，一名果蠃。詩云，『螟蛉有子，果蠃負之。』或言細腰物無雌，皆取青蟲教祝，變成己子，斯爲謬矣。」』我朝嘉祐中 掌禹錫等按蜀本注云，『蠮螉卽蒲盧，蒲蘆卽細腰蜂。不特負持桑蟲，亦以他蟲入穴，用泥封之；數日成蜂飛去。陶云，「生子如粟，在穴，乃捕他蟲爲之食。」今人有候其封穴，壞而看之，見有卵如粟，在死蟲之上，則如陶說矣。而詩人以爲喻，蓋知其大不知其細也。』大慶見此，益知揚子於物理爲未盡，昔人固已察之；而指蟹爲六跪二螯，不獨荀子之誤也。

今本草圖經既與段成式『祝聲可聽』之言，復援宋齊丘曰，『蠮螉孕螟蛉之子』，遂謂如隱居之說有子如粟，未必非祝蟲而成之。大慶謂段宋之說要皆本於法言，而圖經文欲合陶說以附會子雲，非的論也。大慶嘗見養桑蠶者，有一種斑蠅，每入蠶室，必遺子於蠶身，故其身遂成黑點。他日作繭，則蟲先穴繭而出；其後復生翅爲蠅。然知果蠃遺子蟲身之說爲可信，而掌禹錫按蜀本注以信陶說必不誣矣。

近見藝苑雌黃亦諭及此，且謂『比觀董彥辰闢辯新錄云，「土蜂取桑蟲，乃產子蟲背，以泥封之；子生食蟲，因而成蜂」，此說亦與陶合』。然知前人義論蓋有所覩，不徒影響於見聞也。

（考古質疑卷六。）

觀此，可見對於此事的主張有三種：

（一）主張取別種蟲，祝而成其子者，——揚雄，鄭康成，爾雅注，搜神記，段成式，宋齊丘，本草圖經。

（二）主張產子於別種蟲之身，子生食蟲而長者，——掌禹錫，董彥成，藝苑雌黃，葉大慶之相識，葉大慶。

（三）主張產子於穴，捕蟲置入，待其生而食之者，——陶弘景，掌禹錫。（掌之態度不明，故兩屬。）

此雖未言及咬毛蟲的神經中樞，而掌禹錫明云，『見有卵如粟，在死蟲之上』，亦可證裴克漢夫婦謂『幼蟲喫死肉也沒什麼要緊』的話。

一九二一年一月記

命運是一個屠戶

汪靜之

命運是一個屠戶，
　又是一個廚夫；
他把我的生命當做煤炭，
　把我的肉體當做鍋鑪。

＊　＊

他一手拿着寒光閃閃的尖刀，
　一手把我的靈魂抓牢，
切成薄薄的片片，
　放在鍋裏紅燒。

＊　＊

他時時把煤炭增添，
　燃燒得大火炎炎。
他還要加兩瓢醬醋，
　還要加一點油鹽。

＊　＊

等到靈魂燒好他已餓，
　便忙把靈魂來大嚼。
他一邊咀嚼一邊笑道：
「這味兒真不錯！」

我所愛的幾首歌

黃明

我所愛的幾首歌，是我零星得來的，今抄出來，寄給語絲，意思是，除我以外，也許還有愛他的。

一首是某音樂教科書上，書名已忘記了，出版很早，似乎是教會學校用的。這首東西，載在那書的最末了，似乎是編者的示意，歌道：

說鳳陽，話鳳陽，鳳陽原是好地方，
自從出了朱皇帝，十年到有九年荒，
三年大水三年旱，三年蝗蟲降災殃，
大戶人家賣田地，小戶人家賣兒郎，
我家沒有兒郎賣，搬起花鼓上街坊。

在書上原也有123的譜子，但是我不記得，我平日是自成腔調，模倣花鼓腔而不十分相像，將「好地方」「九年荒」「降災殃」「賣兒郎」「上街坊」各句末了的這樣的三個字，重唱一遍，並隨卽敲敲桌子，以當鑼鼓。

還有一首，是見某年時報，日子很久了，載在一篇湖北「黃崗」(?)的風土記內，據稱是一個秀才，刺隔壁貪圖富貴，將他的一個親生女兒，——年紀輕輕地，去嫁給一個年紀很老的。歌道：

遠看，是堯舜時古器，近看，是我家的
　女壻，女壻，大丈人五歲，
花轎子，放在門前，
女問媽：「是你去呀，是我去？」
媽道：「放你的狗屁！你的老子沒死，
　你不去，我去?!」

還有一首，是「老洛伯」，載在「嘗試集」是胡適之先生的「大譯作」，聽說那書已有二萬份在外，這裏不消抄得。不過我唱的時候，格外有一種腔調，朋友們愛聽，當你們齊集的時候，祇要我能夠，我必趕到赴會湊趣。

還有一首，是我新近得到的，親耳由挑柴的男女們口中得來的。我因吃飯的關係住在南京太平門外，每日清晨走進城，現值冬季，太平門每天有幾百十路的挑柴男女隊進城，也有請驢子代挑的，我常常是這樣不倫不類的雜在大衆隊中進城。這天早晨，西北風很利害，隊中人員，時用袖口對他的嘴呵气，忽一位挑柴漢子道：

「這個西北風括起才冷咧！」馬上一位挑柴的婦人接着唱道：

「冷不過的西北風呵，香不過的葱呵！好不過的野老公呵！」

那時全隊人員個個發鬆，有許多將挑柴的扁担，由這肩轉在那肩的。又一位農夫問道：

「格末，野老公有那些好處咧？」

婦人接唱道：

「野老公呵，要比家老公多過一冬呵！」

他的聲調「鏗鏘」，大衆又發了一回鬆，尤其是我這非「賣柴者流」，

十四，十二，二十日。